



森林股份

NEEQ : 835555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FOREST SENLIN ELECTRICAL APPLIANCE TRADING(SHANGHAI)CO.,LTD

半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2018年3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任免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任命董事邓国光为新任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审议通过《关于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改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工作。于2日内，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公告。

2.2018年3月，公司获上海市“巾帼文明岗”称号。

3.2018年4月9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并预计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关于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的议案》。于2日内，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公告。

4.公司于6月捐赠“云品进社区公益扶贫”项目6万元。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3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0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6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森林股份、公司	指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证券	指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压缩机	指	将低压气体提升为高压气体的一种从动的流体机械，是制冷系统的核心。它从吸气管吸入低温低压的制冷剂气体，通过电机运转带动活塞对其进行压缩后，向排气管排出高温高压的制冷剂气体，为制冷循环提供动力，从而实现压缩→冷凝（放热）→膨胀→蒸发（吸热）的制冷循环。
冷冻机	指	是指用压缩机改变冷媒气体的压力变化来达到低温制冷的机械设备。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华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俊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华军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审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 1803 室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备查文件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FOREST SENLIN ELECTRICAL APPLIANCE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证券简称	森林股份
证券代码	835555
法定代表人	华军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 1803 室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邓国光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否
电话	021-62745511
传真	021-62745522
电子邮箱	senlingufen@skskiyokawa.com
公司网址	www.senlinlenglian.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 1803 室, 200051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7 年 4 月 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 月 28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F51 批发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三菱压缩机产品和冷冻机产品代理销售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17,741,02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清川重政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清川重政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98991041T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 1803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7,741,02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莞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92,804,914.88	83,318,957.96	11.39%
毛利率	6.63%	7.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36,877.17	1,311,816.73	63.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96,876.90	1,309,444.03	75.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18%	5.63%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18%	5.62%	-
基本每股收益	0.12	0.09	33.33%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69,417,113.85	73,014,227.83	-4.93%
负债总计	39,492,773.78	43,452,662.93	-9.1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924,340.07	29,561,564.90	1.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9	1.67	1.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	-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6.89%	59.51%	-
流动比率	1.66	1.59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506.15	-12,185,733.98	106.36%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9	3.42	-
存货周转率	3.81	4.9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93%	-7.4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39%	42.85%	-
净利润增长率	62.89%	12.53%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17,741,020	17,741,02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三菱压缩机产品和冷冻机产品代理销售的贸易型企业，是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压缩机产品华东地区的代理商，以及日本三菱重工业株式会社车载冷冻机产品的中国总代理。公司销售的产品定位高端，拥有技术含量高、产品线全、质量好、高效环保以及售后服务完善等优势，公司主要通过压缩机及冷冻机产品的代理销售业务获取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和日本三菱重工业株式会社合作密切，主要代理销售供应商提供的压缩机产品及冷冻机产品。公司通过这种合作模式，一方面提高了供应商的运营效率，加深了公司与供应商合作深度；另一方面借助上游供应商的品牌影响，对公司自身品牌进行宣传。与主要供应商的长期稳定合作能够为公司提供相对稳定的利润及现金流。

公司的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产品主要是三菱公司的压缩机和冷冻机成品。

对于压缩机业务，公司主要是向商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进行采购，也有很小部分向 Siam Compressor Industry Co., Ltd. 采购。一般来说，公司会提前 30-60 天时间向下游客户了解季度和月度生产计划，根据下游需求汇总后 制定采购计划，提交至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以周为单位复核客户 下单计划及意愿，并随时与三菱公司沟通，待三菱公司安排生产后，公司与客户确定购买意向，随后正式下单。

对于冷冻机业务，公司会在每年年底对客户的需求进行拜访了解，统计后在 业务部门内部开会研讨，制定次年采购计划，审议通过后，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日本重政商事株式会社提交订单，重政商事株式会社再向日本三菱重工下达订单，待三菱公司确认后出货。若存在一些采购计划外的客户特殊需求或订单， 公司会通过单独下单的形式向日本三菱重工进行采购。

（二）销售模式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通过上门拜访、招投标、网上推介等多种方式获取。对于压缩机业务，公司主要的下游客户包括各类空调整机厂商以及少量热泵热水器厂商。公司目前基本包揽了三菱压缩机在华东地区（上海、江苏省、浙江省、安徽省、山东省、福建省等）的代理业务。对于大客户，公司在与客户协商达成一致后直接按出厂价向三菱公司购买，公司从中仅赚取服务费；对于中小客户，公司在三菱厂商的指导监督下确定商品价格，公司除了服务费外还可以从产品差价中赚取利润。对于冷冻机业务，公司主要的下游客户包括冷链运输车辆改装厂以及少量的终端用户。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冷链运输车辆改装厂一般会直接向公司直接下单，终端用户则通过指定诸如箱体、底盘和压缩机等零部件产品的需求， 由改装厂向公司提交订单。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销售收入 92,804,914.88 元，比去年同期 83,318,957.96 元增长 11.39%；实现销售毛利率 6.63%，比去年同期 7.09%减少 0.46 个百分点；实现净利润 2,136,877.17 元，比去年同期 1,311,816.73 元增长 62.89%；公司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有增加，主要原因为上半年国内压缩机销售增长较快，且公司整体销售环境良好，各业务销售额均有所增长，因而报告期净利润也相应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75,506.15 元，较上期-12,185,733.98 元增加

12,961,240.13 元，主要系一方面上期公司归还上海重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和上海重政科贸有限公司借款 627 万，另一方面上期出口压缩机较多，因而现金付货款较多，故本期公司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增长。

对照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实际经营数据，报告期内公司基本达到了上半年经营计划预期值。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较大变动，公司经营不存在周期性。报告期内制冷设备行业整体销售情况要好于 2018 年。

三、 风险与价值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32,198,313.13 元、32,046,470.24 元，各期末应收账款净额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38%和 43.89%。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实际发生坏账损失的金额及比例较小，但若未来经营中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进一步增加，出现大额应收账款无法按时收回的，将会对公司现金流、利润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到公司的平稳经营。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建立合理的信用体系和客户信用档案，根据不同的信用情况，采用灵活的清收策略，在促进销售的同时控制应收账款的风险，制定销售回款责任制及合理的激励制度。

2、客户集中风险

2018 年上半年度、2017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的收入合计占各期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5.19%、84.90%，比例较大，若未来公司与该等前五大客户的合作未能持续，且未能新增相应业务规模的客户，将对公司的业务和营收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一是进一步稳固现有压缩机业务和客户，主要是滁州扬子空调器有限公司、青岛元吉通制冷科技有限公司等 4 家客户，由于该等客户是主要的空调生产商，市场份额较为稳定，公司基于与该等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可继续保持对该等客户的压缩机销售规模。二是积极扩充冷冻机的业务，公司目前已经投建了“冷链网物流平台”，该平台以服务于冷链行业车辆、冷库等产品销售为目标，以商务平台销售方式形成规模化产业运作，扩大市场占有率，从而扩大冷冻机的销售规模，降低现有的客户集中风险。

3、代理销售模式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代理销售三菱电机品牌空调用压缩机以及三菱重工车载冷冻机。公司报告期内为三菱电机品牌空调用压缩机的华东地区代理商。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为公司最主要供应商，2018 年上半年度、2017 年度向其采购额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79.47 %、96.28%。公司与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之间的《产品销售合作协议》按照每一冷冻年（9 月 1 日至次年 8 月 31 日）进行签署，且公司不享有在负责片区内的三菱电机品牌空调用压缩机的专卖权利。若未来公司与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的销售合作协议产生不利变化，或是三菱电机改变现有的销售模式和政策，将可能对公司产生未来的主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已与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产品销售合作协议》，期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31 日。此外公司冷链业务的扩展也将降低现有的压缩机代理销售业务模式的风险。

4、资金短缺及融资能力不足的风险

公司报告期内的融资方式主要为向供应商融资（提供 60 天-90 天信用账期），以及向关联方借款（或是由关联方垫付款项），存在融资能力不足，产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关联方借款的余额分别为 1,900,000.00 元、4,000,000.00 元，金额较大，且未支付利息。该等债务在未来偿还时将可能造成公司资金短缺的风险。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36,346,579.93 元、38,237,432.71 元，若未来公司供应商压缩账期，将会给公司资金造成较大压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积极开发新的融资渠道，如银行借款、股权融资等，目前公司已经成功定向增发，增加公司自有资金 700 多万；并且积极与关联方协商，在继续保持无息借款的情况下，延迟归还借款的时间；与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争取更为有利的信用额度和付款周期。

5、存货库存金额较大，存在跌价及滞销的风险

2018 年 6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余额分别为：21,449,061.33 元、24,030,181.42 元，占同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30.90%、32.91%。公司报告期内属于代理销售型公司，根据下游厂商的初步意向以及上游生产商的排产计划来采购，采购需要一定的周期，因此公司需要提前储备一定的库存以备销售，这导致了公司各期末存货金额较大且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由于市场竞争充分、行情变化快，公司储备较大额的存货，存在一定的跌价及滞销风险。虽然报告期内，公司存货跌价金额较小，滞销情况仅报告期初存在一批次，但若未来经营中公司存货跌价金额增加、滞销情况加剧，将会对公司平稳经营带来较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制定了应对措施：一是积极筹建“冷链网物流平台”，未来着重于冷链行业的冷链车辆、冷链物流、冷链仓储等全产业链业务发展，改变公司代理销售的单一运营模式。二是积极加强与上下游的合作关系，提高采购与销售衔接度。三是及时清理长库龄存货以及存在滞销现象的存货，以保证存货的品质和高流动性，目前公司在报告期内已经处理掉之前滞销的一批存货，且未有新增的滞销品

四、 企业社会责任

公司在发展自身的同时，兼顾好经济效益与社会责任的使命。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积极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 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是 √否	

二、 重要事项详情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原告/申请人	被告/被申请人	案由	涉及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0	0%	否	2015年12月30日
总计	-	-			-	-

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 案件进展情况

该诉讼系原告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松下电器”）诉被告一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福建赛特”)和被告二森林有限发明专利临时保护期使用费纠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一案。该案的诉讼进展如下:

2015.04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作为原告,在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向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提起专利侵权诉讼。法院案号为:(2015)沪知民初字第265号。

2015.11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对于案件基本事实、争议焦点等方面予以审理和调查。

2015.12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组织了听证,对于本案涉及的技术问题听取各方当事人意见。

2016.06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启动司法鉴定程序,委托上海市知识产权司法鉴定中心对被控产品是否侵权、是否使用了现有技术进行鉴定。

该案当前仍在等待司法鉴定结果,预计法院在短期内作出判决的可能性不大。

2、涉及金额

该案中,原告要求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合计人民币50万元整。

3、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该案中,原告未要求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风险,故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4、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该案中,原告要求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承担停止销售涉案产品的法律责任。由于涉案产品系真空绝热板产品、非公司主营产品,且公司当前已经不再销售该类产品,故该案对公司的未来经营无实质影响。

2、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3,000,000	452,955.96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0	0
3. 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	0	0
4. 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	14,000,000	1,300,000
5.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6. 其他	0	0
总计	17,000,000	1,752,955.96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7,741,020	100%	0	17,741,02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84,918	85.03%	0	15,084,918	90%	
	董事、监事、高管	730,000	4.12%		730,000	4.12%	
	核心员工	30,000	0.16%		30,000	0.16%	
总股本		17,741,020	-	0	17,741,02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清川重政	15,084,918	-	15,084,918	85.03%	15,084,918	-
2	重政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896,102	-	1,896,102	10.69%	1,896,102	-
3	邓国光	200,000	-	200,000	1.13%	200,000	-
4	刘巍	200,000	-	200,000	1.13%	200,000	-
5	王琦	200,000	-	200,000	1.13%	200,000	-
6	曹颖	100,000	-	100,000	0.57%	100,000	-
	冯振华	15,000	-	15,000	0.08%	15,000	-
8	陈蕾	15,000	-	15,000	0.08%	15,000	-
9	于辰丁	15,000	-	15,000	0.08%	15,000	-
10	程志峰	15,000		15,000	0.08%	15,000	-
合计		17,741,020	0	17,741,020	100%	17,741,02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清川重政为重政国际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重政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华军；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清川重政持有公司 85.03% 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

清川重政简历情况如下：清川重政（KIYOKAWA SHIGEMASA），男，1963 年 8 月 31 日出生，日本籍，大学本科学历。1992 年 4 月至 1996 年 3 月，任住友电气工业株式会社职员；1996 年 5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住友电工（无锡）有限公司职员；2002 年 1 月至今，任上海重政科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7 年 2 月 8 日至今，创立森林公司；现担任森林股份董事。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清川重政，持有公司 85.03% 的股份。

简历情况详见“（一）控股股东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清川重政	董事	男	1963.8.31	大学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否
华军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	女	1971.6.29	大专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是
邓国光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73.8.20	大专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是
刘巍	董事	男	1974.10.12	大专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否
王琦	董事	女	1972.7.24	大专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否
曹颖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9.17	大专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否
冯振华	监事	男	1983.3.26	大专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是
陈蕾	监事	女	1987.2.27	本科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是
钱俊	财务总监	女	1983.8.31	本科	2015年8月17日-2018年8月16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无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清川重政	董事	15,084,918	-	15,084,918	85.03%	0
华军	董事长(通过重政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896,102	-	1,896,102	10.69%	0
邓国光	董事、董事会秘书	200,000	-	200,000	1.13%	0
刘巍	董事	200,000	-	200,000	1.13%	0
王琦	董事	200,000	-	200,000	1.13%	0
曹颖	监事会主席	100,000	-	100,000	0.57%	0

冯振华	监事	15,000	-	15,000	0.08%	0
陈蕾	监事	15,000	-	15,000	0.08%	0
于辰丁	核心员工	15,000	-	15,000	0.08%	0
程志峰	核心员工	15,000	-	15,000	0.08%	0
合计	-	17741020	0	17741020	10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刘巍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董事	个人原因
邓国光	董事	新任	董事会秘书	公司经营需求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秘书邓国光，男，1973年8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年3月至2001年6月，任住友电工（无锡）有限公司销售部担当；2001年7月至2003年6月，任住友电工（无锡）有限公司销售部副係长；2003年7月至2005年10月，任住友电工（无锡）有限公司销售部係长；2005年10月至2015年9月，任上海重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2015年9月至今，任森林股份董事。邓国光先生符合《公司法》对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相关要求。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4	4
销售人员	6	4
财务人员	3	3
技术人员	8	5
员工总计	21	16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6	4
专科	10	7
专科以下	5	5
员工总计	21	16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无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岗位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于辰丁	营业课长	15,000

2016年5月1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核心员工认定的议案》，提名于辰丁、程志峰为公司核心员工。2018年上半年公司一名核心员工程志峰因个人原因离职，持有15000股，为限售股。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2018年上半年公司一名核心员工程志峰因个人原因离职，持有15000股，为限售股。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7,851,574.72	8,855,608.26
结算备付金		0	0
拆出资金		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三）	32848313.13	32046470.24
预付款项	五、（四）	119636.14	1998.89
应收保费		0	0
应收分保账款		0	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	0
其他应收款	五、（五）	730884.15	176639.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存货	五、（六）	21,449,061.33	24,030,181.42
持有待售资产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0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七）	2719059.9	4162467.51
流动资产合计		65718529.37	69273365.5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八）	2000000	2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
长期应收款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0	0
固定资产	五、（九）	127,968.84	141,603.27
在建工程		0	0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0
油气资产		0	0
无形资产	五、（十）	1035639.84	1076520.36

开发支出		0	0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一)	534975.80	522738.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98584.48	3740862.32
资产总计		69,417,113.85	73,014,227.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	0
拆入资金		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二)	36,346,579.93	38,237,432.71
预收款项	五、(十三)	537777.86	386361.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0	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	0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四)	-	-
应交税费	五、(十五)	704281.95	702260.89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六)	1904134.04	4126608
应付分保账款		0	0
保险合同准备金		0	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	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	0
持有待售负债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0
其他流动负债		0	0
流动负债合计		39492773.78	43452662.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长期应付款		0	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0
预计负债		0	0
递延收益		0	0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0
负债合计		39,492,773.78	43,452,662.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十七）	17741020	17741020
其他权益工具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五、（十八）	3,583,737.54	3583737.54
减：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专项储备		0	0
盈余公积	五、（十九）	1,037,368.45	823,680.73
一般风险准备		0	0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	7,562,214.08	7,413,12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24,340.07	29,561,564.90
少数股东权益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24,340.07	29,561,564.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9,417,113.85	73,014,227.83

法定代表人：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92,804,914.88	83,318,957.96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一）	92,804,914.88	83,318,957.96
利息收入		0	0
已赚保费		0	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	0
二、营业总成本		0	0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一）	86,647,978.93	77,409,493.56
利息支出		0	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0	0
退保金		0	0
赔付支出净额		0	0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0	0
保单红利支出		0	0
分保费用		0	0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二）	13281.86	174365.27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三）	1,949,503.34	1,607,739.41
管理费用	五、（二十四）	1,232,961.08	1,429,528.70
研发费用		0	0
财务费用	五、（二十五）	-96,927.99	214,974.89
资产减值损失	五、（二十六）	48948.45	750732.59

加：其他收益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9,169.21	1,732,123.54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十七)	0.36	50,001.1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十八)	160,000	35,128.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49,169.57	1746996.51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十九)	712292.40	43517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6,877.17	1,311,816.7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2,136,877.17	1,311,816.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136,877.17	1,311,816.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		0	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0	0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6,877.17	1,311,816.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	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0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	0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	0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0
6.其他		0	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6,877.17	1,311,816.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36,877.17	1,311,816.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	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十一、（二）	0.12	0.09
（二）稀释每股收益	十一、（二）	0.12	0.09

法定代表人：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军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06,061.11	23,199,344.6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63,007.60	2,609,198.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	131,620.47	18,6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00,689.18	25,827,188.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552,764.44	26,692,111.2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6,715.48	1,526,653.0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8,259.49	2,065,35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十）	5,947,443.62	7,728,806.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25,183.03	38,012,92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506.15	-12,185,733.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4.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24.79	2,0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4.79	-2,0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74,314.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4,31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4,314.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567.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033.54	-14,162,166.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55,608.26	26,406,729.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三十一）	7,851,574.72	12,244,563.54

法定代表人：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钱俊

会计机构负责人：华军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二、 报表项目注释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 1-6月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总部地址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森林股份”或“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4 月 6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98991041T；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仙霞路 345 号 1803 室。股本：17,741,020.00 元。营业期限：2007 年 04 月 06 日至不约定期限；法定代表人：华军。

(二) 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通信设备、金属制品、电线电缆、汽车配件、建筑材料（钢材除外）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相关配套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专业从事三菱压缩机产品和冷冻机产品代理销售，是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压缩机产品在华东地区代理商，以及日本三菱重工业株式会社车载冷冻机产品的中国总代理。

（四）财务报表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吸收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吸收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

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发生当月月初中国银行公示外汇牌价中间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当月月初中国银行公示外汇牌价中间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发生当月月初中国银行公示外汇牌价中间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③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⑦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账款期末在 100 万元及以上金额,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其他应收款期末在 50 万元及以上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组合
无信用风险组合	无信用风险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括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库存商品发出时按个别计价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三、（六）。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被投

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

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办公及电子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4-5	10	18.00-22.5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10	18.00-30.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六）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

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

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复核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采用以下程序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

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

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及会计处理

股份支付是公司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期权计划为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股票增值权计划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本公司股份数量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通过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4、修改和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处理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股份支付计划的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如缩短等待期、变更或取消业绩条件（而非市场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的方式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条款和条件，仍应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三）优先股与永续债

公司发行的优先股或永续债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其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优先股或永续债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应作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交易费用，是指可直接归属于购买、发行或处置优先股或永续债的增量费用。增量费用，是指企业不购买、发行或处置金融工具就不会发生的费用。

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例如登记费，承销费，法律、会计、评估及其他专业服务费用，印刷成本和印花税等），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终止的未完成权益性交易所发生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的销售业务主要分为压缩机销售业务和冷冻机销售业务。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在满足上述收入确认的总原则下，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如下：

- (1) 内销方式下，公司发货后收到客户签收回执时确认收入。
- (2) 出口方式下，公司发货后收到以出口报关单注明的货物出口离港时间时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的安装服务主要为空调安装服务，在收到工程单位的完工确认单时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

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七）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八)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企业处置或被企业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三十) 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三十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标准

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

- （1）公司已就该资产出售事项作出决议；
- （2）公司已与对方签订了不可撤消的转让协议；
- （3）该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处置组的会计处理方法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不包括金融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三十二）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 (包括但不限于) 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1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三十三）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生产过程的性质；
- （3）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四、税项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费）依据	税（费）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销售货物、提供劳务	1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河道管理费	实缴流转税税额	1%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6,925.04	14,299.86
银行存款	7,804,649.68	8,841,308.40
合计	7,851,574.72	8,855,608.26

货币资金说明：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和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50,000.00	-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650,000.00	-

2、报告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84,360,011.25 元

4、报告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093,730.71	91.09	1,564,851.54	5.03	29,528,879.17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2,753.78	8.91	373,319.82	12.27	2,669,433.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4,136,484.49	100.0	1,938,171.36	—	32,198,313.13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682,796.17	90.34	1,632,754.81	5.32	29,050,041.36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82,278.29	9.66	285,849.41	8.71	2,996,428.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3,965,074.46	100.00	1,918,604.22	—	32,046,470.2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375,685.89	118,784.29	5.00
1—2 年	113,010.00	11,301.00	10.00
2—3 年	72,585.40	14,517.08	20.00
3—4 年	136,469.00	40,940.70	30.00
4—5 年	314,453.49	157,226.75	50.00

项目	期末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占总额比例 (%)
5年以上	30,550.00	30,550.00	100.00
合计	3,042,753.78	373,319.82	—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2,728,220.40	136,411.02	5.00
1—2年	72,585.40	7,258.54	10.00
2—3年	136,469.00	27,293.80	20.00
3—4年	314,453.49	94,336.05	30.00
4—5年	20,000.00	10,000.00	50.00
5年以上	10,550.00	10,550.00	100.00
合计	3,282,278.29	285,849.41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9,567.14 元。

3、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9,802,230.7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7.3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500,276.53 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中国扬子集团滁州扬子空调器有限公司	15,150,866.43	44.38%	757,543.32	1年以内	货款	否
镇江飞驰汽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172,300.00	12.22%	218,780.00	注	货款	否
青岛元吉通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609,776.00	7.65%	130,488.80	1年以内	货款	否
艾欧史密斯(中国)热水器有限公司	1,787,004.20	5.23%	89,350.21	1年以内	货款	否
南京天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6,082,284.08	17.82%	304,114.20	1年以内	货款	否
合计	29,802,230.71	87.30%	1,500,276.53	—	—	—

注：1年以内 3,969,000.00 元，1-2年 203,300.00 元。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119,636.14	100.00	1,998.89	100.00
1—2年	-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2—3年	-			
3—4年	-			
4—5年	-	-		
5年以上	-			
合计	119,636.14	100.00	1,998.89	100.00

公司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及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9,825.42	100.00	118,941.27	14.00	730,884.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49,825.42	100.00	118,941.27	14.00	730,884.15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199.15	100.00	89,559.96	33.64	176,639.1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6,199.15	100.00	89,559.96	33.64	176,639.1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768,825.42	38,441.27	5.00
1—2年	0	0	-
2—3年	0	0	-
3—4年	0	0	-
4—5年	1,000.00	500.00	50.00
5年以上	80,000.00	80,000.00	100.00
合计	849,825.42	118,941.27	—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 1年)	185,199.15	9,259.96	5.00
1—2年			-
2—3年			-
3—4年	1,000.00	300.00	30.00
4—5年			-
5年以上	80,000.00	80,000.00	100.00
合计	1,931,477.06	132,723.85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9,381.31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	465,851.33	91,409.13
押金	81,000.00	81,000.00
代垫款	-	93,790.02
待抵扣折让费	302,974.09	-
合计	849,825.42	266,199.15

5、按欠款方归集的主要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是否为关联方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465,851.33	1年以内	54.88%	23,292.57	否
上海翔敏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押金	80,000.00	5年以上	9.42%	80,000.00	否
广州三菱	待抵扣折让费	302,974.09	1年以内	35.69%	15,148.70	否
合计	--	848,825.42	--	96.00	118,441.27	

(六)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4,893,733.76	82,790.53	14,810,943.23	15,284,686.95	82,790.53	15,201,896.42
发出商品	6,638,118.10		6,638,118.10	8,828,285.00		8,828,285.00
合计	21,531,851.86	82,790.53	21,449,061.33	24,112,971.95	82,790.53	24,030,181.42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82,790.53					82,790.53
合计	82,790.53					82,790.53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留抵进项税及暂估进项税	2,716,103.46	4,139,998.26
待摊销房租	2,956.44	22,469.25
合计	2,719,059.90	4,162,467.51

(八)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他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上海合鲜美众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3.33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13.33

3、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未发生减值

(九)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7,119.83	69,449.49	986,569.32
2.本期增加金额	3,200.00	2,024.79	5,224.79
(1) 购置	3,200.00	2,024.79	5,224.79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4.期末余额	920,319.83	71,474.28	991,794.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91,657.95	53,308.10	844,966.05
2.本期增加金额	18,080.70	778.52	18,859.22
(1) 计提	18,080.70	778.52	18,859.2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809,738.65	54,086.62	863,825.2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0,581.18	17,387.66	127,968.84
2.期初账面价值	125,461.88	16,141.39	141,603.27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3、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通过经营租出的固定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十) 无形资产

项目	冷链网平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26,415.06	1,226,415.06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26,415.06	1,226,415.0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9,894.70	149,894.70
2.本期增加金额	40,880.52	40,880.52
(1) 计提	40,880.52	40,880.52

项目	冷链网平台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90,775.22	190,775.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35,639.84	1,035,639.84
2.期初账面价值	1,076,520.36	1,076,520.36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34,975.80	2,139,903.20	2,013,734.65	503,433.67
合计	534,975.80	2,139,903.20	2,013,734.65	503,433.67

(十二)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077,454.07	37,968,306.85
1—2年	0	0
2—3年	0	113,653.96
3—4年	113,653.96	155,471.90
4—5年	155,471.90	
5年以上		
合计	36,346,579.93	38,237,432.71

2、公司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三) 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37,777.86	386,361.33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537,777.86	386,361.33

2、公司报告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28,176.20	1,228,176.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7,082.77	97,082.7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25,258.97	1,325,258.97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5,742.00	1,155,742.00	
二、职工福利费		5,288.00	5,288.00	
三、社会保险费		49,056.20	49,056.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897.04	42,897.04	
工伤保险费		1,643.68	1,643.68	
生育保险费		4,515.48	4,515.48	
四、住房公积金		18,090.00	18,09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228,176.20	1,228,176.20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4,825.03	94,825.03	
2、失业保险费		2,257.74	2,257.74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7,082.77	97,082.77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城建税		
企业所得税	702,861.75	700,145.39
教育费附加	0	0
地方教育费附加	0	0
河道管理费	0	0
印花税	1,420.20	2,115.50
合计	704,281.95	702,260.89

(十六)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900,000.00	4,000,000.00
代垫款	4,134.04	126,608.0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1,904,134.04	4,126,608.00

2、公司报告期末无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

3、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重政科贸有限公司	1,900,000.00	3,000,000.00
代垫款	4,134.04	0.00
合计	1,904,134.04	3,000,000.00

(十七) 股本

1、各期股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清川重政	15,084,918.00	15,084,918.00
重政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896,102.00	1,896,102.00
邓国光	200,000.00	200,000.00
刘巍	200,000.00	200,000.00
王琦	200,000.00	200,000.00
曹颖	100,000.00	100,000.00
冯振华	15,000.00	15,000.00
陈蕾	15,000.00	15,000.00
于辰丁	15,000.00	15,000.00
程志峰	15,000.00	15,000.00
合计	17,741,020.00	17,741,020.00

(十八)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3,583,737.54			3,583,737.54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583,737.54			3,583,737.54

(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23,680.73	213,687.72		1,037,368.4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23,680.73	213,687.72		1,037,368.45

(二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413,126.63	6,232,491.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413,126.63	6,232,491.5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36,877.17	1,311,816.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1,181.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13,687.7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74,102.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净资产折股		
期末未分配利润	7,562,214.08	7,413,126.63

(二十一)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92,635,680.24	86,647,978.93	83,307,730.55	77,409,493.56
其他业务	169,234.64	-	11,227.41	-
合计	92,804,914.88	86,647,978.93	83,318,957.96	77,409,493.56

2、主营业务（分类别）

行业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压缩机	90,730,058.99	84,962,905.71	79,594,208.33	74,362,940.34
冷冻机	1,888,527.23	1,685,073.22	3,713,522.22	3,046,553.22
展康物流修理费收入	17,094.02			
合计	92,635,680.24	86,647,978.93	83,307,730.55	77,409,493.56

3、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扬子集团滁州扬子空调器有限公司	38,785,760.65	41.79
青岛元吉通制冷科技有限公司	20,923,763.69	22.55
南京天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234,341.94	13.18
上海汇昱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279,027.77	4.61
艾欧史密斯(中国)热水器有限公司	2,837,487.16	3.06
合计	79,060,381.21	85.19

(二十二)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5.50	94,124.43
教育费附加	15.22	41,400.1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4	27,600.10
印花税	13,221.00	11,240.60
合计	13,281.86	174,365.27

(二十三)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1,021,524.07	982,125.56
运杂费	465,778.18	388,156.25
仓储费	181,260.00	151,476.00
差旅费	180,039.59	67,837.50
办公费	81,008.01	10,444.95
其他	19,893.49	7,699.15
合计	1,949,503.34	1,607,739.41

(二十四)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机构费用	330,801.98	320,507.91
工资薪酬	303,734.90	544,527.49
业务招待费	238,668.39	42,235.40
房租	85,870.47	99,438.78
办公费	231,698.66	349,329.26
折旧、摊销	29,271.45	61,653.86
差旅费	12,915.23	11,836.00
合计	1,232,961.08	1,429,528.70

(二十五)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1,971.67	18,644.00
汇兑损益	-100,739.75	223,773.12
银行手续费	15,783.43	9,845.77
合计	-96,927.99	214,974.89

(二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48,948.45	750,732.59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8,948.45	750,732.59

(二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索赔收入			
政府补助		50,000.00	
税费返还		0	
无需支付的款项		0	
其他	0.36	1.10	
合计	0.36	50,001.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扶持基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0,000.00	—

(二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滞纳金		232.00	
捐赠	160,000.00		
其他支出		34,896.13	
合计	160,000.00	35,128.13	

(二十九)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4,529.51	621,452.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237.11	-186,272.79
合计	712,292.40	435,179.78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49,169.57	1,746,996.5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12,292.40	436,749.1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69.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712,292.40	435,179.78

(三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971.67	18,644.00
政府补助	0	0
汇兑损益	65,119.60	0
其他	54,529.20	1.10
合计	131,620.47	18,645.10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及进项税	4,647,443.62	1,458,806.97
往来款	1,300,000.00	6,270,000.00
合计	5,947,443.62	7,728,806.97

(三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36,877.17	1,311,816.7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8,948.45	750,732.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859.22	20,773.34
无形资产摊销	40,880.52	40,880.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 (收益以“-”号填列)		23,567.94
投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增加以“-”号填列)	-12,237.11	-186,272.79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1,120.09	1,557,837.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4,895.69	-8,715,196.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54,046.50	-6,989,873.4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506.15	-12,185,733.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851,574.72	12,244,563.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55,608.26	26,406,729.5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4,033.54	-14,162,166.0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851,574.72	12,244,563.54
其中：库存现金	46,925.04	21,592.5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804,649.68	12,222,970.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51,574.72	12,244,563.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8.60	6.6166	255.40
日元	657,675.00	0.0599	39,403.94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53,671.00	6.6166	1,016,779.54
日元	60,000.00	0.0599	3,594.84
应付账款			
美元			
日元	7,529,781.00	0.0599	451,139.3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	投入股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清川重政	15,084,918.00	85.03	85.03

(二) 本企业子公司情况

无。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SHIGEMASA CORPORATION.LTD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重政科贸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兴泽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雅和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重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重政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政科技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重政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持股 10.69% 股东
上海合鲜美众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本企业持股 13.33%，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华军	董事长
邓国光	董事、董事会秘书
刘巍	董事
王琦	董事
曹颖	监事会主席
冯振华	职工代表监事
陈蕾	监事
钱俊	财务总监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SHIGEMASA CORPORATION.LTD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452,955.96	0.48	1,840,874.33	2.37

2、关联担保情况

无。

3、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入	归还	借入	归还
上海重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700000.00		5,000,000.00
上海重政科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1,270,000.0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SHIGEMASA CORPORATION.LTD	451,139.30	68,727.84
其他应付款	上海重政科贸有限公司		3,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重政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七、股份支付

报告期未发生股份支付修改、终止情况。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公司目前存在一件未决诉讼，案件进展如下

该诉讼系原告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松下电器”）诉被告一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赛特”）和被告二森林有限发明专利临时保护期使用费纠纷、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一案。该案的诉讼进展如下：

2015.04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作为原告，在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向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提起专利侵权诉讼。法院案号为：（2015）沪知民初字第 265 号。

2015.11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对于案件基本事实、争议焦点等方面予以审理和调查。

2015.12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组织了听证，对于本案涉及的技术问题听取各方当事人意见。

2016.06 上海知识产权法院启动司法鉴定程序，委托上海市知识产权司法鉴定中心对被控产品是否侵权、是否使用了现有技术进行鉴定。

该案当前仍在等待司法鉴定结果，预计法院在短期内作出判决的可能性不大。

2、涉及金额

该案中，原告要求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赔偿经济损失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整。

3、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该案中，原告未要求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承担赔偿责任的法律责任，故不会形成预计负债。

4、对公司未来的影响

该案中，原告要求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承担停止销售涉案产品的法律责任。由于涉案产品系真空绝热板产品、非公司主营产品，且公司当前已经不再销售该类产品，故该案对公司的未来经营无实质影响。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一）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项目	金额	说明
合计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8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8	0.12	0.12

十二、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一)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7,851,574.72	8,855,608.26	-11.30	减少主要为本期偿还借款导致
应收票据	650,000.00		100.00	增加系收到的票据还未转让或贴现导致
应收帐款	32,198,313.13	32,046,470.24	0.50	增加主要为本期销售收入增加导致
预付账款	119,636.14	1,998.89	5885	增加为本期预付货款增加导致
其他应收款	731,384.15	176,639.19	219.20	增加为应收出口退税及待抵扣折让费增加导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4,850.80	522,738.69	2.303	增加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导致
预收货款	537,777.86	386,361.33	386.30	增加为6月份收款未发货导致
其他应付款	1,904,134.04	4,126,608.00	-77.13	减少为偿还借款及往来结算导致

(二) 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92,804,914.88	83,318,957.96	11.40	增加主要为中国扬子集团滁州扬子空调器有限公司及南京天加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收入增加导致
营业成本	86,647,978.93	77,409,493.56	11.90	增加为收入增加导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281.86	174,365.27	-92.4	减少主要为本期缴纳增值税减少导致
管理费用	1,232,961.08	1,429,528.70	-13.80	减少主要是办公费中中食展展位搭建费减少导致
财务费用	-96,927.99	214,974.89	-145.10	减少主要为汇率变动导致
资产减值损失	48,448.45	750,732.59	-93.50	减少为本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变动不大,相应坏账增加较少
营业外收入	0.36	50,001.10	-99.99	减少为上期收到政府扶持奖金导致
营业外支出	160,000.00	35,128.13	355.5	增加为本期支付对外捐赠导致

福利斯特森林电气设备贸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二十三日